

附件1-1

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

部门名称：（公章）乐昌市应急管理局

填 报 人：廖红梅

联系电话：5553303

填报日期：2021 年 1 月 20 日

一、部门基本情况

(一) 部门职能。乐昌市应急管理局是根据《中共乐昌市委 乐昌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〈乐昌市机构改革方案〉的通知》(乐发[2019]1号)文精神,于2019年3月成立,属乐昌市政府直管的行政单位。局人员编制26名(实际在职人员19名),内设机构有:办公室、法规人事股、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管股、安全生产基地股、应急综合股、火灾防治股、灾害救援股、综合减灾股、安全生产执法股等9个业务股室。其主要职责:贯彻落实国家和省、韶、市关于应急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,负责应急管理工作,指导协调各镇街各部门应对安全生产类、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和综合防灾减灾救灾工作。负责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和工矿商贸行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。组织指导应对突发事件工作,组织指导协调安全生产类、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应急救援,承担市应对一般灾害指挥部工作,综合研判突发事件发展态势并提出应对建议,协助市委、市政府指定的负责同志组织一般灾害应急处置工作。负责消防管理工作,指导消防监督、火灾预防、火灾扑救等工作。

(二) 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。

2020年,乐昌市应急管理局在省、韶、市政府的直接领导下,各项工作有序开展,年度总体工作主要为:一、健全完善安全生产责任体系,深化安全监管监察体制改革,大力

推进依法治理，建立完善安全预防控体系，加强安全基础保障能力建设，加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；二、组织、协调应对水旱、冰冻、台风、突发事故等灾害救援工作，以及自然灾害生活保障救助等；三、加强火灾防治工作，组织指导乡镇森林消防工作并推进落实，协调消防监督、火灾预防、火灾扑救等。2020年，全市共发生各类生产安全事故113起，死亡11人，受伤16人，直接经济损失294.45万元，与2019年同期相比，事故起数下降8.13%，死亡人数下降42.11%，受伤人数下降27.27%。

（三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。

2020年，我局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关于应急管理、防灾减灾、安全生产重要论述精神，以强化安全生产责任为落脚点，以安全风险防范化解和重点行业领域安全专项治理为抓手，深入推进安全生产隐患集中排查治理专项行动，着力防范化解安全风险隐患，树立安全发展理念，坚持生命至上，安全第一，完善安全生产责任制，坚决遏制重特大安全事故；加强、优化、统筹全市应急能力建设，构建统一领导、权责一致、权威高效的应急能力体系，推动形成统一指挥、反应灵敏、上下联动的应急管理体制；在防灾减灾工作方面，坚持以防为主，防抗救结合，坚持常态减灾和非常态救灾相统一，从减少灾害损失向减轻灾害风险转变，提高全市应急管理水平和防灾减灾救灾能力，防范化解重特大安全风险；森

林防火监督上，确保人民群众生命安全，确保受灾群众基本生活，加强应急预案演练，增强全民防灾减灾意识，提升公众知识普及和自救互救技能，切实减少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，确保全市安全生产形势保持总体稳定向好。2020年全市未发生较大以上生产安全事故；应急值班会商系统已完成80%的建设任务；发布三防预警信息36次，发布天气灾害信息156次，召开三防会商会15次；核查当年“全倒户”共八户；开展森林防灭火督查277次，处置森林火情10余次。

（四）部门整体支出情况。

2020年，全年预算支出1334万元，全部为一般性支出；比上年支出增加409万元，增幅44.22%。其中，基本支出602万元，比上年减少180万元，减幅23.02%；项目支出732万元，比上年增加588万元，增幅408.33%。增加原因主要为机构改革，职能增加及项目增加。

二、绩效自评情况

（一）预算执行情况。

1、2020年，预算支出1334万元，其中，基本支出602万元，项目支出732万元。

2、预决算公开。2020年，我单位严格按时间、按要求、按内容在政府门户网和部门网进行了预决算公开，做到了公开及时、格式规范、内容完整。

3、资产管理。我单位资产通过行政单位资产管理系统

进行资产管理，正确、全面、及时地记录资产的增加、减少等情况，确保国有资产安全完整。

4、三公经费控制。2020年，三公经费支出10.34万元，较上年减少2.39万元，下降18.77%。其中公务接待费支出2.36万元，较上年减少0.55万元，降幅18.9%；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7.65万元，较上年减少2.05万元，降幅21.13%；无出国（境）费用开支。

5、内部管理制度。以党纪法规为依据，以内控制度为准绳，依法、依规开展各项经济活动，充分保证公开公平公正；进一步落实厉行节约的各项规定，严控“三公”经费，压减一般性支出，持续发挥内控制度相互制约、相互监督的管理效果。

6、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。我单位按三定方案要求，内设股室9个，行政编制26名，工勤编制3名，安全员5名，实际在职行政19人，工勤3人，安全员5名。

（二）部门整体支出目标实现程度及使用绩效。

2020年全市未发生较大以上生产安全事故；完成了2020年安全生产执法计划，开展事故调查2起，均已按程序结案；进行行政处罚4宗，处罚金额共8万元；完成了地下矿山安全综合整治工作；完成了工贸标杆企业创建工作；完成了化工和危险化学品企业专项整治工作。应急值班会商系统已完成80%的建设任务；完成编制专项应急预案6份；组织指导

开展应急演练 20 场次；开展应急现场处置 8 次。年发布三防预警信息 36 次，发布天气灾害信息 156 次；召开三防商会 15 次，核查“全倒户”共八户，共发放当年补助资金 32 万元，上年全倒户补助 52 万元。开展森林防灭火督查 277 次，，处置森林火情 10 余次，出动 181 人次；驰援武江、始兴山火各 1 次；非特别森林防护期开展集训 1 次；开展森林防灭火演练 18 次。

（三）自评结论。

通过部门年度工作的计划，结合全年工作开展情况以及资金使用、管理等，本单位能认真履行职责，充分发挥应急管理作用，对 2020 年整体绩效自评优秀。

三、存在问题及改进意见。

存在问题：由于应急管理局是新组合单位，承担着全市的安全生产、水、旱、风等三防、防灾减灾、森林防火等应急管理工作，在财政资金拨付和车辆编制上，存在一定的缺口，在“三公”经费等指标上，仍按原安监的指标下达，已不能满足目前的工作需求。下一步，我局将本着“实事求是、勤俭节约、量入为出、收支平衡”的原则进行预算资金使用，严格执行各项预算相关制度和要求。